**義 守 大 學**

專案研究計畫專任助理人員變更申請名冊



|  |  |  |  |
| --- | --- | --- | --- |
| 補助單位 |  | 執行單位 |  |
| 計畫名稱 |  | 計畫編號 |  |
| 計畫主持人 |   | 合約期限 |  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
| 原約用助理人員 | 擬更換助理人員 |
| 職別 | 姓名 | 最高學歷 | 約用期間 | 月支工作酬金 | 職別 | 姓名 | 最高學歷 | 約用期間 | 月支工作酬金 |
|  |  |  | 起 / / 止 / /  |  |  |  |  | 起 / / 止 / /  |  |
|  |  |  | 起 / / 止 / /  |  |  |  |  | 起 / / 止 / /  |  |
|  |  |  | 起 / / 止 / /  |  |  |  |  | 起 / / 止 / /  |  |
| 變更說明 |  |
| 計 畫主持人 | 單位主管 | 人資處處 長 | 會計處處 長 | 校長 |

* 相關人事規定請依照研究計畫助理人員約用注意事項（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計畫人員請依本校及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相關規定）辦理。
* 各類計畫應迴避進用計畫主持人與共同主持人之配偶及三親等以內血親、姻親為專任助理、兼任助理及臨時工。
* 請連同當初申請已核准之「專案研究計畫專任助理人員申請名冊」等相關資料一併送件。